

# 大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推动资源服务平台下沉工作的 方 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根据黄石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动资源服务平台下沉的工作方案》（黄学办发〔2022〕12号）有关要求，结合大冶市委关于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工作部署，现就推动资源、服务、平台下沉制定本方案。

### 一、提高站位，加强领导

为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环境，切实抓好资源、服务、平台“三下沉”工作，深入推进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让群众就近就地办事，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百米”，经研究决定，成立我局资源服务平台“三下沉”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黄朝海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黄智胜 党组成员、副局长（常务）

熊晓勇 党组成员、副局长

胡江平 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石俊英 党组成员、就业局局长

樊晓静 工会主席

刘 华 机关党委副书记

成 员：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由王兴龙同志任办公室主任，主要负责文件收集、整理上报和协调沟通服务等工作。各责任单位（股室）要成立相应“三下沉”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承办人员具体办的工作机制。对方案中涉及的重点任务逐件研究，落实办理责任，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结果”，确保“三下沉”工作落到实处。

## 二、明确目标，压实责任

聚焦当前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办事需求，结合我局实际，推进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下沉乡镇（街道）、村（社区）政务服务大厅，以服务事项的下沉带动相应平台、资源同步下沉，以平台、资源的下沉为服务事项下沉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 （一）推动服务下沉

1. 对照《湖北省省市县乡村五级依申请及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目录（2020 版）》，做好我局新增政务服务事项的认领发布和服务指南编制工作。对照最新全省乡村两级依申请及公共服务事项基本目录（2022 版），指导乡、村两级做好人社领域新增事项服务指南的编制工作。

责任单位：社保局、就业局、居保局、信息中心

责任领导：熊晓勇、胡江平、石俊英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2. 按照省市级政务服务下沉工作要求，结合我市政务服务“两个集中”改革及《大冶市政务服务高频事项（第一批）下沉办理的实施方案》（冶营商办发〔2022〕18号）文件精神，切实做好第一批高频事项下沉乡镇（街道）、村（社区）工作。

一是抽调精英力量，组建工作专班。服务事项下沉是一项重要的为民工作，请社保局、就业局、信息中心等责任单位提高认识，严格落实局党组工作安排部署。由局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跟踪督办，就业局拟订培训方案，做好下沉事项培训班筹办工作，社保局、就业局、信息中心明确专人准备授课材料、编制办事指南；二是组织业务培训，促进交流实操。培训工作要做实做细，责任单位要指定业务骨干讲课授业、准备讲课课件、细化办事指南、报送课程安排，讲课要耐心细致、切合实际，务必将办事流程、最新政策讲清讲透；三是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政策知晓率。细化办事指南中业务流程、材料名称、责任股室电话等内容，并以折页的形式批量印制，进一步发挥其办事参考和下沉事项宣传的作用。制作电子版企保系统操作手册，让更多人了解网上申报方法。大力宣传“黄石社保”微信公众号，并借助“大冶政府网人社政务公开专栏”、“大冶人社”公众号，上传高频事项经办流程，打造一批特色社保服务事项。四是积极总结经验，建立长效机制。各责任单位明确联络人员，点对点负责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人员日常工作对接，及时将最新流程、最新政策培训到位，做到“有求必应、有问必答、及时受理、

按时办结”，确保后续批次下沉事项“部门放得下、基层接得住”。

责任单位：社保局、就业局、居保局、信息中心

责任领导：熊晓勇、胡江平、石俊英

完成时限：2022年9月底

## （二）推动平台下沉

1. 进一步加大省政务网和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与我局各业务系统联通测试和实操培训力度。一是积极承接上级国、省垂系统联通成果，配合市政数局开展网办件测试，主动向省垂系统工程师反馈测试中发现堵点、难点，助力国、省垂系统联通测试应通尽通、市自建系统与省统一受理平台应接尽接。二是按照大冶市营商办要求，一方面稳妥承接省市下放的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等高频服务事项，另一方面依照《大冶市政务服务高频事项（第一批）下沉办理的实施方案》（冶营商办发[2022]18号）要求，推动高频服务事项及相应业务办理平台下沉至乡镇（街道）、村（社区）。

责任单位：社保局、就业局、居保局、信息中心

责任领导：熊晓勇、胡江平、石俊英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2. 配合市政数局建立政务热线规范运行处办机制，助力非紧急政务热线整合归并，打造专业、规范、高效的全市政务服务“总客服”。依托大冶市政府网站，开通互动交流12345网络问政平台，接受市民和企业网络反映诉求，定期公开典型服务案例。

**责任单位：**局办公室、社保局、就业局、居保局、信息中心

**责任领导：**黄智胜、熊晓勇、胡江平、石俊英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3. 积极配合市政数局，在有条件的乡镇（街道）和部门依托基层党群服务中心（政务服务大厅）、社区、银行、园区、商务楼宇、零工驿站等场所，聚焦人社领域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简易类、高频类事项，合理配备自助服务终端，提供办事预约、查询打印、缴费等服务，助力“政务小屋”全覆盖。

**责任单位：**社保局、就业局、居保局、信息中心

**责任领导：**熊晓勇、胡江平、石俊英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 （三）推动资源下沉

1. 配合市委组织部，建立完善街道大工委、社区大党委运行机制，建立定期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吹哨报到”机制真正发挥作用。

**责任单位：**局办公室

**责任领导：**黄智胜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2. 配合市委组织部，推动党员干部常态化下沉社区开展认人认亲认岗认事活动，做到人人见面、常态联系，力所能及帮助解决实际困难。

**责任单位：**局办公室

**责任领导：**黄智胜、樊晓静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3. 配合市委人才办，深入实施“服务产业专才支持计划”，持续选派“服务产业专才”到中小微企业担任“科技副总”“人力资源副总”“金融副总”“法务副总”“科技特派员”和“技术顾问”等职务，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责任单位：**就业局、就业促进股

**责任领导：**石俊英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4. 配合市委人才办，统筹推动教育、卫生、文化、法律、应急等领域专业人才下基层开展服务。

**责任单位：**专技股、就业促进股

**责任领导：**石俊英、刘华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5. 配合市委编办，持续推动乡镇和街道放权赋能，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探索优化整合乡镇机构编制资源。进一步加大乡镇公务员和事业编制人员招录(聘)和干部交流力度，对于空缺编制做到应启尽启。

**责任单位：**事业单位管理股

**责任领导：**刘华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6. 牵头做好整合乡镇、村公益性岗位工作，增加应急、卫生等工作力量。

**责任单位：**就业局、就业促进股

责任领导：石俊英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7. 配合市财政局，加大财政保障力度，按照每个社区不低于30万元标准落实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落实社区工作者“四岗十八级”薪酬体系，足额保障村干部报酬、村级必要办公经费等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统筹整合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和信息化建设经费，让村（社区）有条件、有能力为群众提供精准高效的服务。

责任单位：工资福利股

责任领导：刘华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8. 配合市财政局、市民政局，依法对需要村（社区）办理的有关服务事项落实准入制度，并提供相应经费保障和必要工作条件。完善多元化经费筹措机制，解决资金、技术、场所、设备设施等投入不足问题。

责任单位：局办公室、社保局、就业局、居保局、信息中心

责任领导：黄智胜、熊晓勇、胡江平、石俊英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 三、强调重点，明确落点

（一）夯实要素支撑。我局在优化流程、业务指导、人员培训、网络端口等方面将予以支持和保障，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全面落实减时限、减环节、减材料、减跑动次数要求。加强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承接能力建设，提高基

层服务人员能力素质。

**(二) 深化减负增效。**以推进基层减负增效为目标，进一步明确乡镇(街道)、村(社区)职能定位，厘清村(社区)法定工作事项，全面清理基层承担的不合理负担，提升基层为民服务效能。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让基层有更多精力为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服务。

**(三) 确保常态长效。**尊重人民群众主体地位和基层首创精神，积极调研群众需要，探索推动资源服务平台下沉的务实管用举措，对成熟做法及时总结上升为普适政策和工作制度，建立推动资源服务平台下沉的常态化长效机制。

附件：《大冶市人社局推动资源服务平台下沉工作任务清单》

大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9月14日

附件：

## 大冶市人社局推动资源服务平台下沉工作任务清单

主要任务	任务清单	责任单位	责任人	责任领导	完成时限
一、推动服务下沉	1. 对照《湖北省市县乡村五级依申请及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目录（2020版）》，做好我市乡、村两级新增事项的认领发布和政务服务指南编制工作。对照最新全省乡村两级依申请及公共服务事项基本目录（2022版），做好我市乡村两级新增事项的认领发布和服务指南的编制工作。 2. 按照省、市政务服务下沉工作要求，结合我市政务服务“两个集中”改革，做好涉企、涉民高频事项下基层实施的调研工作，依法常态化推动一批企业群众迫切需要的高频事项下放到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办理。	社保局、就业局、居保局、信息中心	柯国海 石松 钱炜 黄飞龙	熊晓勇 胡俊英	2022年12月
二、推动平台下沉	3. 配合市政数局，进一步加大省政务网和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与我市系统联通测试和实操培训力度。 4. 配合市政数局，按照省直相关部门要求，稳妥承接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等第一批高频服务事项，推动相关业务办理平台在乡镇（街道）、村（社区）下沉到位。	社保局、就业局、居保局、信息中心	柯国海 石松 钱炜 黄飞龙	熊晓勇 胡俊英	2022年12月

二、推动平台下沉	5. 配合市政数局，建立政务服务热线运行处办机制，加快非紧急政务服务“总客服”。依托大治整合归并，打造专业、规范、高效的全市政务服务平台，接受市民和企业网络反映诉求，定期公开典型案例。	局办公室、社保局、就业局、信息中心	王兴龙 柯国海 石松伟 钱飞龙 黄	黄智胜 熊晓平 江俊英 胡石俊	2022年12月
	6. 配合市政数局，在有条件的乡镇（街道）和部门依托基层党群服务中心（政务服务大厅）、社区、银行、园区、商务楼宇等场所，聚焦人社领域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简易类、高频类事项，合理配备自助服务终端，提供办事预约、查询打印、缴费等服务，逐步实现“政务小屋”全覆盖。	社保局、就业局、信息中心	柯国海 石松伟 钱飞龙 黄	熊晓平 江俊英 胡石俊	长期坚持
	7. 配合市委组织部，建立完善街道党工委、社区大党委运行机制，建立定期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吹哨报到”机制真正发挥作用。	局办公室	王兴龙	黄智胜	2022年12月
	8. 配合市委组织部，推动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常态化下沉社区开展认人认岗认事活动，做到人人见面、常态联系，力所能及帮助解决实际困难。	局办公室	王兴龙	黄智胜 樊晓静	长期坚持
	9. 配合市人才办，深入实施“服务产业专才支持计划”，持续选派“服务产业专才”到中小微企业担任“科技副总”“人力资源副总”“金融副总”“法务副总”“科技特派员”和“技术顾问”等职务，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就业局、就业促进股	石松伟 吴奇	石俊英	长期坚持
	10. 配合市委人才办，统筹推动教育、卫生、文化、法律、应急等领域专业人才下基层开展服务。	专技股、就业促进股	黄德胜 吴奇	石俊英 刘华	长期坚持

<p>三、推动资源下沉</p> <p>11. 配合市委编办，持续推动乡镇和街道放权赋能，深化街道管理体制变革，探索优化整合乡镇机构编制资源。</p> <p>12. 配合市委编办，进一步加大乡镇公务员和事业编制人员招录（聘）和干部交流力度，对于空缺编制做到应启尽启。</p> <p>13. 牵头做好整合乡镇、村公益性岗位工作，增加应急、卫生等工作力量。</p> <p>14. 配合市财政局，加大财政保障力度，按照每个社区不低于 30 万元标准落实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落实社区工作者“四岗十八级”薪酬体系，足额保障村干部报酬、村级必要办公经费等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统筹整合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和信息化建设经费，让村（社区）有条件的、有能力为群众提供精准高效的服务。</p> <p>15. 配合市民政局，依法需要村（社区）办理的有关服务事项，职能部门应落实社区服务事项准入制度，并提供相应经费保障和必要工作条件。</p> <p>16. 配合市财政局，完善多元化经费筹措机制，解决资金、技术、场所、设备设施等投入不足问题。</p>	<p>事业股</p> <p>事业股</p> <p>就业局、就业促进股</p> <p>工资股</p> <p>社保局、就业局、信息中心</p> <p>局办公室、社保局、就业局、居信中心</p>	<p>盛青</p> <p>盛青</p> <p>石松吴奇</p> <p>宁静</p> <p>柯国海 石松 钱伟 黄飞龙</p> <p>王兴龙 柯国海 石松 钱伟 黄飞龙</p>	<p>刘华</p> <p>刘华</p> <p>石俊英</p> <p>刘华</p> <p>熊晓勇 胡江平 石俊英</p> <p>黄智胜 熊晓江 胡俊英</p>	<p>长期坚持</p> <p>长期坚持</p> <p>长期坚持</p> <p>长期坚持</p> <p>长期坚持</p> <p>长期坚持</p>
---	--	---	--	---

